

格上租車『禮運樂遊品牌識別設計 LOGO 競賽』參加辦法

- 請詳細閱讀格上租車『禮運樂遊品牌識別設計 LOGO 競賽』**參賽簡章**。
- 請完整填寫格上租車『禮運樂遊品牌識別設計 LOGO 競賽』**報名表**。
- 請詳細閱讀格上租車『禮運樂遊品牌識別設計 LOGO 競賽』**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、原創聲明書**後，**親筆簽名**。



- 請參賽者將所有作品設計、報名表燒錄至光碟。並且列印報名表、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、原創聲明書(印出後記得親筆簽名)、以及彩印禮運樂遊 LOGO 設計作品與 LOGO 合成車型圖檔。
- 請列印報名表最後-參賽信封封面，填寫完整後，將紙本連同光碟一併以郵寄掛號方式寄出。



- 請於 **104 年 5 月 15 日前**(以郵戳時間為憑)，將參賽文件寄送至 **104 台北市濱江街 309 號 5 樓 格上租車企劃部 禮運樂遊設計競賽 活動小組 收**。
- 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電洽：02-2518-3060 ext 1203 活動小組 (週一至週五 09:00~17:00)。
或 Email: ching-feng@car-plus.com.tw

格上租車『禮運樂遊品牌識別設計 LOGO 競賽』簡章

參賽者已確實瞭解格上租車『禮運樂遊品牌識別設計 LOGO 競賽』（下稱「本競賽」）下列規定，並同意予以遵守：

一、 競賽緣起：

「禮運樂遊」為格上租車的服務品牌，服務內容是提供安全便利的無障礙旅遊與接送服務，讓年長者、行動不便者以及照護者，都能夠享有快樂舒適的休閒旅遊生活。格上租車為推廣禮運樂遊品牌，特地舉辦『禮運樂遊品牌識別設計 LOGO 競賽』。除了藉由本競賽，徵選出最能符合禮運樂遊精神的 LOGO 識別設計之外，更希望藉此宣傳禮運樂遊服務項目，促使國人與青年學子關注銀髮族與行動不便者的出遊移動需求，進而以實際行動表達對長者、行動不便者的關懷與敬愛。

二、 主辦單位：

格上汽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「格上租車」）

三、 參加對象：

各方設計好手，對本競賽有興趣者，不分年齡、性別皆可報名參加。每位參賽者不限參賽件數。

四、 競賽主題：

以格上租車「禮運樂遊」品牌的服務精神為主軸，設計出最符合「禮運樂遊」服務內容的品牌識別設計 LOGO。

五、 競賽時程：

104 年 5 月 15 日	截止收件（以郵戳時間為憑）
104 年 6 月 1 日	FB 網路票選開始
104 年 6 月 12 日	FB 網路票選截止（中午 12:00 截止）
104 年 7 月 1 日	公布得獎者及作品於格上租車官網

六、收件規定：

- (1)請至格上租車官方網站(www.car-plus.com.tw)，連結活動網頁，下載活動報名表及禮運樂遊設計圖稿面、車型圖稿面。
- (2)收件截止日：即日起至 104 年 5 月 15 日止 (以郵戳時間為憑)。
- (3)參賽者請繳交以下物件：

No.		報名文件／規格	說明
1	光 碟 檔	報名表-○○○.doc	○○○處請填寫參賽者的姓名
2		禮運樂遊 LOGO 設計稿-○○○.ai (CMYK 彩稿)	尺寸不得小於 15cmx15cm，文字請建立外框或轉曲線後，再存檔為 CMYK 模式之 ai 檔。
3		禮運樂遊 LOGO 設計稿-○○○.jpg (RGB 彩稿)	尺寸不得小於 15cmx15cm，檔案解析度不少於 300pixels / inch
4		禮運樂遊 LOGO 車圖設計稿-○○○.ai (CMYK 彩稿)	文字請建立外框或轉曲線後，再存檔為 CMYK 模式之 ai 檔。
5		禮運樂遊 LOGO 車圖設計稿-○○○.jpg (RGB 彩稿)	檔案解析度不少於 300pixels / inch
6	紙 本	禮運樂遊 LOGO 設計稿-A4	依指定格式以彩色列印至 A4 尺寸白色影印紙乙份，不可護貝。
7		禮運樂遊 LOGO 車圖設計稿-A4	依指定格式以彩色列印至 A4 尺寸白色影印紙乙份，不可護貝。
8		報名表	列印至 A4 尺寸白色影印紙乙份後，親自簽名或蓋章。
9		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、原創聲明書	列印至 A4 尺寸白色影印紙乙份後，親自簽名或蓋章。

- ※ 上述○○○處，請填寫參賽者姓名。但請勿於設計圖稿上標示作者姓名及任何記號。
- ※ 每人不限參賽一件作品 (多件作品參賽者請於姓名後編號以利區分，例如:王小明-1.doc、王小明-2.doc。每件參賽作品皆須各別提供上述資料)。
- ※ 不同作品的電子檔請各自獨立存放於不同的光碟，光碟上請標註參賽者姓名。
- ※ 所有檔案名稱，請依規定命名。實際參選者須與報名資料相同。
- ※ 設計圖稿內容，請套用規定格式，說明設計理念(以不超過 300 字為限)、設計圖面(須以平面數位方式創作，不接受手繪稿方式表現)
- ※ LOGO 設計須考慮放大、縮小，並可用於網站等製作、各式材質文宣 (車貼、名片、旗幟、海報、手冊、摺頁、服飾等)，且能明顯識別。

※ 圖稿範例：包含(禮運樂遊 LOGO 設計稿、禮運樂遊 LOGO 車圖設計稿)

作品編號 (由主辦單位填寫)
LOGO 設計

LOGO 設計合成車型圖

設計概念說明(300 字以內)

(4) 交件方式：將上述所列資料及物件以郵寄至” 104 台北市中山區濱江街 309 號 5 樓” 格上租車企劃部禮運樂遊設計競賽 活動小組 收。

(5) 參賽作品寄出三個工作天後，參賽者可 Email 或打電話確認是否已收到作品。

電話：02-2518-3060 分機 1203 活動小組 (週一至週五 09:00~17:00)。

Email: chingf-feng@car-plus.com.tw

七、得獎獎項：

金獎	錄取一名	獨得獎金新台幣 5 萬元整及獎狀乙紙。
銀獎	錄取一名	獨得獎金新台幣 3 萬元整及獎狀乙紙。
銅獎	錄取一名	獨得獎金新台幣 1 萬元整及獎狀乙紙。
佳作	錄取五名	各得獎金新台幣 5 千元整及獎狀乙紙。

八、評選指標及標準：

評選指標	評選標準說明	權重
主題意象	LOGO 設計契合本活動目的之主題表現	25%
設計應用性	LOGO 設計在各方面應用性的呈現	25%
整體設計美感	LOGO 設計協調性與風格、色彩表現	20%
創意性	LOGO 設計的創意表現	20%
網路票選	網路票選人氣排名	10%

九、智慧財產權說明

參賽作品須為原創，且未曾參加任何公開比賽或展出，亦未曾獲其他單位獎項或補助。參賽者擔保參賽作品不侵害他人之專利權、著作權、營業秘密等智慧財產。不得仿冒抄襲、冒名頂替。並簽署原創聲明書。參賽者如有違反本競賽規則或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之情形，或獲獎作品如經檢舉或告發涉及著作權之侵害或侵害第三人權利時，悉由參選者自行負法律上全部責任，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該參賽者之參賽資格或得獎資格，並得追回獎金與獎品。

十、得獎作品授權同意說明

參賽者擔保為參賽作品之原著作權人，參賽者同意格上租車對得獎作品擁有公開發表、公開播送、公開展示、重製、刪改、重新編輯、印製、改作、出版、宣傳及刊登之權利。且參賽者不得對於上述實施要求任何形式之報償酬勞。若有因該參賽作品而引起智慧財產糾紛、訴訟等，均由參賽者負責。

十一、個資法說明

根據個資法，本競賽所蒐集之個人資料(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地址、生日、就讀學校、任職公司行號及聯絡電話)僅作為獲獎通知及相關活動範圍內使用。未依欄位詳實填寫時，主辦單位得禁止其參加本競賽。主辦單位對於參賽者所提供的資料，將會保密並予以妥善保管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：

1. 請參賽者自行備份參賽作品概不退稿。主辦單位不負責作品之修改或修補。參賽者應充分瞭解主辦單位對於逾期、遺失、不完整、寄送錯誤、不合格、無法閱讀之參賽作品不負任何責任。作品若因上述情況而影響評審成績，參選者不得異議。
2. 請參賽者填寫真實個人資料，若因登錄認證資料不實或筆誤，致主辦單位無法取得聯繫者，視同放棄本活動相關權利。得獎者將以 e-mail 通知，未獲獎者將不另行通知。
3. 參賽者應與格上租車依著作權法規定簽訂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，並同意不行使著作人格權，拒絕簽署者，主辦單位有權拒絕其報名。
4. 參選者須尊重評審團決定，對評審結果不得異議。為確保得獎作品之水準，參選作品皆未達評審標準時，獎項從缺。
5. 得獎名單將於 104 年 7 月 1 日公告於格上租車官網 (www.car-plus.com.tw)。並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。請確實填寫聯繫電話與 Email，若因無法聯繫而喪失得獎權益不得異議。
6. 得獎者若不克出席頒獎，應委派代表人員並攜帶得獎者之身分證明文件以茲查驗。得獎獎金應依我國稅法規定扣繳所得稅及健保補充保費。得獎者為國內居住者的個人，或在國內有固定營業場所的營利事業，其中獎的獎金或給與，按給付金額扣取 10%，而得獎者為非國內居住者的個人，或在國內無固定營業場所的營利事業，一律按給付金額扣取 20%。稅額未達 2000 元者得免預先扣繳。依據政府稅法規定，獲(中)獎金額在 NT\$1,000 以上者，將在年終時收到主辦單位寄發之所得扣繳憑單，並憑以申報年度綜合所得稅，不得異議。
7. 凡參賽者，即視同遵守本簡章之各項規定，主辦單位得依實際需要修正或隨時補充規定，且對活動保有最終解釋權。公布事項以格上租車官方網站內容為準；本活動因故無法順利進行時，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、延長、縮短或暫停本活動。若有未盡事宜，由主辦單位依相關規定辦理，並公布於官方網站。凡報名參賽者，均視為同意本辦法一切規定。
8. 活動洽詢：格上租車企劃部 禮運樂遊設計競賽活動小組 02-2518-3060 ext 1203 (週一至週五 09:00~17:00)。Email:ching-feng@car-plus.com.tw。